服务合同

项目编号：JSZC-320413-JTHY-T2026-0002（JYKFQ 2025-67）

项目名称：金城大道（金湖路—九村）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项目

甲方（采购人）：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供应商）：常州市筑润园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 2月 14日

甲方（采购人）：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供应商）：常州市筑润园建设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金城大道（金湖路—九村）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项目采购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金城大道（金湖路—九村）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项目

1.2 标的质量：满足考核要求。

1.3 标的数量（规模）：1 项，金城大道（金湖路—九村）段 2.676km 道路环卫保洁和两侧绿化带的日常养护工作。

1.4 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

1.5 履行地点：常州市金坛区

1.6 履行方式：提供服务、完成服务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

1.7 服务内容：金城大道（金湖路—九村）段 2.676km 道路环卫保洁和两侧绿化带的日常养护工作。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 贰拾贰万元（ 220000 元）。

合同总价为综合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所有人员的工资、福利、各项法定社会保险，法定假日加班费、高温费、工具损耗、养护人工费、机械清扫费用、树木花草、物品和物品损耗、管理、劳务、培训、利润、税金、风险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其它各种费用中的数项等以及为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管理和服务工作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乙方认为必需的费用也含在报价内。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合同涉及所有扣减费用将在当期支付作业服务款中扣除。

三、甲方权利和义务

1. 根据《金坛经济开发区环卫保洁考评标准及扣分细则》、《常州市金坛区公路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办法》、《金坛区绿地养护分级管理质量标准》、《金坛区绿化养护月历》并按照甲方作业考评通则通过考核。对乙方实施的道路环卫机械化作业、道路人工保洁和清扫保洁、绿化保洁、道路、道路两侧绿化、绿地养护等绿化管养等工作及履行合同情况进行指导和考核。

2. 根据乙方在考核中的结果，按合同约定付款方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3. 审定乙方的环卫作业服务制度和计划，监督乙方履行承诺。

4. 区域范围内新增作业量的派遣、核算。

5. 法规、政策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四、乙方权利和义务

1. 根据《金坛经济开发区环卫保洁考评标准及扣分细则》、《常州市金坛区公路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办法》、《金坛区绿地养护分级管理质量标准》、《金坛区绿化养护月历》和响应文件所作的承诺开展金城大道（金湖路—九村）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项目工作。确保服务范围内的道路、公共设施、环卫设施、绿化树木等稳定呈现干净整洁的面貌，确保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位。在作业工程中，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高合理化降本增效方案，报甲方及主管部门审核后可按新方案实施。

2. 为保证作业工作正常有效开展，乙方负责组成固定的专业作业队伍，按要求提交作业计划和相关的工作预案，经甲方认可并备案。乙方项目负责人：朱连法 ；联系方式：13921570192 。

3. 作业服务期内，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召开会议，乙方的法人或管理人员必须准时参加接受甲方和相关管理部门的考核及其结果，否则需承担违约金 1000 元/次。

4. 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及时更换不能胜任工作的环卫保洁、绿化管养工作人员；负责处理合同服务期内所有劳资纠纷和调解管理纠纷；落实甲方根据规章制度和工作需要提出的其他管理要求，并向甲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备案，否则需承担违约金 1000 元/次。

5. 在任何情况下（如灾害天气期间或重大活动期间），乙方均应保质保量按时完成甲方安排的指令性任务。

6. 接受甲方和社会监督，对存在的问题在指定时间内整改到位，并将整改结果报甲方。

7. 独立承担作业中的安全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在作业过程中发生的安全责任事故以及经济赔偿责任事故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8. 提供作业区域内公共设施的巡查服务，并做好发现区域内挖掘(顶管)和移植、占用城市绿化等现象的应及时上报。

9. 各类作业期间，必须按各工种的操作特性，落实各类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人员及财产的安全。

10. 乙方有义务按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

11. 法规、政策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12. 因交通事故、人为损害等原因造成绿化损害的，乙方应及时自行修复，有明确肇事人的，相关费用由乙方向责任方进行追偿，甲方不予支付；若在下一季度付款节点前无明确肇事人的，相

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五、技术资料

5.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5.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七、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 收取 履约保证金。

8.1 乙方交纳人民币 11000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即合同金额的 5%）。乙方可以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或提交，按照省市有关文件精神，鼓励优先采用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形式。

8.2 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8.2.1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转账

8.2.2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合同期满后甲方一次性返还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8.2.3 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合同期满

九、合同转包或分包

9.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9.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9.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合同款项支付

10.1 分期付款：①预付款：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的 10%；②本项目服务期内甲方根据考核

办法（详见附件）对乙方服务情况根据考核结果每半年度支付一次当期服务费用。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等额的符合规定的正式发票。

10.2 费用计算方式为:作业单位维养合同价-管理考核扣款。

10.3 管理考核扣款标准

依据《金坛经济开发区环卫保洁考评标准及扣分细则》（附件 1）和《金坛区公路绿化养护巡查管理考核表》（附件 3）考核结果扣款。各类通报（城乡环境、污染防治、媒体曝光、上级督查等）的问题，按照考核细则进行扣分扣款；出现未及时整改或整改不到位情况的，对照考核细则双倍扣分扣款。

90 分以上为优秀，90-80 分合格，80 分以下不合格。90 分以上每少 1 分扣 100，90-80 分每少 1 分扣 200 元，80 分以下每少一分扣 500 元，扣完为止。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项目验收

12.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2.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2.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2.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2.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2.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三、违约责任

1. 合同任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违反履行合同义务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乙方无法完成项目的，应向甲方支付签约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乙方完成的项目不符合要求的，在甲方规定时间内，修正有缺陷的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并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同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4. 如遇政策、法规调整等因素、需变更或终止本合同时，甲方只对已发生的合格作业量负责，根据已发生的合格作业量与乙方办理结算，不承担其它违约责任。

5. 乙方未能完全按规定和承诺提供服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6. 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不影响其合同项下的义务(合同解除的除外)。

7. 乙方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承担相应的违约金，并核减当月月度考核分：

（1）养护产生的养护垃圾(如修剪废弃物，浇水泥浆)，各类枯枝落叶等必须及时清理，做到人走场清，如发现处理不到位的需承担违约金 500 元/次。

（2）进场后，所有作业人员必须统一身着有明显作业单位标识的工作服，不符合要求的，需承担违约金 100 元/人次。

（3）擅自使用化学除草药剂的，需承担违约金 500 元/次。

（4）擅自清除绿地内乔灌木（包含枯死乔灌木），需承担违约金 1000 元/次。

（5）因乙方原因造成苗木受损及死亡，未及时恢复到位的，需承担违约金 500 元/次。

（6）计划性养护工作未按要求完成的，需承担违约金 1000 元/次。

（7）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被区级及以上单位扣分或通报批评的（如五乱治理等考核），需承担违约金 5000 元/次。

（8）在巡查养护区域内园林资产（各类绿化及绿化设施等）过程中未按要求巡查，需承担违约金 2000 元/次。因此造成后果的，所有责任由乙方负责。

（9）相关人员应按时参加由甲方召集的检查、会议，迟到的需承担违约金 500 元/人次，无故缺席的需承担违约金 1000 元/人次。

（10）在养护过程中使用的所有车辆设备只能用于本养护区域，原则上不允许更换。未经甲方许可私自更换的，需承担违约金 1000 元/次，同时应当按要求整改。

（11)主要技术人员需根据行业主管部门要求参加各项培训，缺席一次每人需承担违约金 1000 元。

（12）路段巡回保洁人数达不到要求的，机械化作业车辆作业频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视为

人员脱岗，按每人次1000元考核扣款。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如果发生签约时不能预见的情况，而双方又不能避免或克服其影响，该情况即构成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战争、动乱、瘟疫、自然灾害（如地震、失火、洪水、恶劣天气造成超过正常设计标准的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五、合同生效及终止

除法律规定或双方明示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1.合同生效：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即生效。

2.合同终止：

（1）在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10天内，乙方仍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及时进场，甲方可向乙方发出终止合同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甲方终止部分合同，甲方可以按适当的条件和方式采购类似的由于乙方未交付部分的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服务的额外费用并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十六、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乙方在合同期内月度考评得分连续2次或累计3次月度考核结果在80分（不含80分）以下的，甲方有权于次月底前与乙方解除合同。

3.乙方在各类应急响应工作，市、区重大活动期间因清扫保洁不到位造成重大影响的，甲方有权在合同期内，提前15天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4.乙方不能按时支付合同规定的各项人员支出的，甲方有权在合同期内，提前15天通知乙方

解除合同。

5.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在合同期内，本年度剩余的养护经费不予结算，扣全部履约保证金。

（1）进行转包或分包的。

（2）乙方有其他违约情形导致甲方签订合同的目的不能实现的。

在合同履行到期或因其他情况终止合同的，乙方在撤场前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做好交接工作。擅自撤场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 因公司管理不当，在服务期间出现重大失误或安全事故并负主要责任及以上的，视情况给予经济处罚，造成恶劣影响的，可以解除合同。

7. 乙方无正当理由停止作业，可以解除承包合同，同时追究乙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8. 合同的部分或全部都不得转包或分包。甲方一旦发现有任何分包或转包情况的，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9. 以上解除合同情形，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乙方须继续执行本项目相关要求直至甲方找到新的接替服务企业。

十七、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向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应急服务要求：乙方应制定恶劣天气应急预案，重大活动、检查评比和节假日保障措施并按照实施，同时还需无条件执行甲方临时指令。

2. 本项目合同签订前，向甲方上报管养人员名单，并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缴纳了社保及必要的意外保险等。

3. 上报的项目管理人员名单经备案后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更换，如乙方擅自更换人员，需承担违约金 1000 元/人。如确有特殊原因需更换项目管理人员，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且更换后的人员资历条件不得低于原中标项目管理人员。若未按甲方要求整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 本项目合同签订前，向甲方上报所有管养车辆等设备的信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车辆行驶证、车辆权属登记证、车辆照片、发票（或购销合同）或租赁发票（或收据）、租赁合同等。所有车辆必须安装 GPS，并接入相应管理平台，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6.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7.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采购代理各执二份。

甲方：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鑫城大道 2898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常州市筑润园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复兴路 5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6年 2月14日

备案章：

安全生产合同

甲方：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常州市筑润园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在 金城大道（金湖路—九村）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项目 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具体如下：

一、甲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项目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需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协调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4．组织对现场安全生产检查，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网络、汇总重要危险源、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项目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接受甲方对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网络。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到现场人员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乙方的主要负责人是项目的安全生产负责人，对安全生产负领导责任，项目负责人是项目的安全生产责任人，对安全生产负直接责任。

4．乙方在任何时侯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人员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违规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乙方参加项目的人员，必须按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程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对于从事机动车驾驶、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焊接等特殊工程的操作人员须逐一检查，确保持证上岗。项目现场如发现无证操作现象时，必须整改。

6．检查施工中交通运输安全管理，各种运输机械等需划定运输路线行驶。

7．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有效封闭、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

8．检查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9．检查所有操作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应具备有效的安检合格证明，并经安全员签字同意后方可使用，实施期间应定期检查，保证其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10．检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1．乙方必须按照本项目特点，制定本项目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报请有关部门依法追究责任。

本合同一式六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和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项目结束验收后失效。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地址：

电话：

日期：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地址：

电话：

日期：

附件 1：

金坛经济开发区环卫保洁考评标准及扣分细则

项目	分类	序号	考评标准	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每处扣
日常保洁	清扫保洁	1	城市道路、街巷、广场及其它公共场所应定时清扫保洁，路（地）面保持整洁，无积尘，无烟头、口香糖残物、纸屑、瓜皮果壳、包装品等废弃物，公共场所无焚烧垃圾现象。绿化隔离带、行道树穴、箱体内无垃圾杂物、烟头等废弃物。降雪天及时组织铲雪作业，融雪后及时清扫干净。	路（桥）面有明显积尘、油污、淤泥、雨（污）水的	2 小时	1
		2		路（桥）面有垃圾包、瓜皮果壳、纸屑、烟蒂(每平方米 3 个以上）、白色垃圾等废弃物的	2 小时	1
		3		路（桥）面有明显的混凝土、沙、石、渣土等废弃物的	4 小时	1
		4		公共场所（地）有焚烧垃圾、树叶等现象（痕迹）的	2 小时	1
		5		两侧绿化带、隔离带、行道树穴、箱体内有杂物堆放、垃圾、烟头(每平方米 3 个以上）等废弃物的	4 小时	1
		6				
		7		乱倒清扫垃圾，降雪天未及时组织铲雪作业，融雪后未及时清扫干净，道路隔离设施底部明显尘土堆积，不见底色的	4 小时	1
	机械化清扫	1	路面清扫干净，无边脚泥或灰沙；路隔离设施底部无散乱垃圾或明显尘土。人行道板干净，无泥沙、积尘、油污。	路面清扫不干净，有边脚泥、灰沙、积尘的；路边车辆停放时，路面有明显垃圾杂物的	2 小时	1
		2		人行道板有泥沙、积尘、油污的	2 小时	1
		3		道路隔离设施底部散乱垃圾多或明显尘土的（每 2 米为一处）	4 小时	1
	环卫设施	1	垃圾收集容器应保持整洁，不得污染环境；应定期维护和更新，设施完好。垃圾箱(房）周围地面无存留垃圾，无明显污迹无违章（规）张贴、涂写。	果壳箱、垃圾房（箱）设施缺失、破损、锈蚀或腐蚀，影响使用功能或城市景观的	3 天	1
		2		果壳箱、垃圾房（箱）垃圾满溢，未及时清理；箱体不整洁；周边有废弃物；地面有污水、油污及焚烧痕迹	4 小时	1
		3		果壳箱、垃圾房（箱）等环卫设施及责任区域内有违章（规）张贴、涂写等小广告的；	2 小时	1

金坛经济开发区环卫保洁考评标准及扣分细则

项目	分类	序号	考评标准	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每处(个)扣
规范管理	作业队伍	1	严格按照清扫保洁作业方案中明确的人数配足清扫保洁人员；工作人员不得迟到或早退；中晚班实行无缝化衔接；机械或人工清扫，每天必须2次普扫（除恶劣天气影响）；工作人员不得随意倾倒垃圾；按规定进行道路冲洗、洒水作业；垃圾收集车，不得用拖拉机、改装电瓶车收运堆放；保洁公司按规定成立督查考核小组；对存在问题在规定整改期限内整改到位。	严格按照清扫保洁作业方案中明确的人数配足清扫保洁人员	4小时	1
		2		工作人员迟到或早退	2小时	1
		3		中晚班：实行无缝化衔接，未按要求衔接到人到岗的	2小时	1
		4		机械或人工清扫，每天必须2次普扫（除恶劣天气影响）	1天	1
		5		工作人员随意倾倒垃圾，造成堵塞窨井、污染河道、绿地的	4小时	1
		6		不按规定进行道路冲洗、洒水作业	2小时	1
		7		垃圾收集车，用拖拉机、改装电瓶车收运堆放的	4小时	1
		8		保洁公司没有按规定成立督查考核小组的	4小时	1
		9		因督查考核被扣分，无理取闹的	2小时	1
		10		对存在问题未能在规定的整改期限内整改到位分。	4小时	1
	文明作业	1	作业时按规定穿环卫标志服，工作时间不得脱岗、串岗、打堆聊天，作业时间不得收拾废品；电瓶保洁车、三轮车保持干净、整洁；洒水车、垃圾收集车、清扫车按规定打开警报、警示标志的，按交通法规行驶作业；垃圾收集运输途中不得有抛冒滴漏造成二次污染；清扫车喷水作业。	作业时不按规定穿环卫标志服的，工作时间脱岗、串岗。打堆、聊天的、做与工作无关事情的，作业时间收拾废品的	2小时	1
		2		电瓶保洁车、三轮车保持干净、整洁，无披挂现象	2小时	1
		3		洒水车、垃圾收集车、清扫车不按规定打开警报、警示标志的按交通法规行驶作业的	2小时	1
		4		垃圾收集运输途中有抛冒滴漏造成二次污染的	2小时	1
		5		清扫车不喷水作业造成扬尘污染的	2小时	1
	社会监督	1	保障作业区域内的环境卫生秩序，积极迎接常州市及以上部门的各种检查活动。	作业区域内被媒体曝光的，有损环卫形象的，市民举报投诉经调查属实的和被市、区、局领导督办，点名批评的	2小时	2
		2		在常州市及以上部门的各种检查活动中被扣分或暴露出问题	2小时	2

附件 2

金坛区公路绿化养护管理考核表

考核范围：　　考核单位：　　考核月度：

序号	项目	总评分	养护内容	考评标准	分值	得分	考评方法
1	日常管理	33	内业管理	按月上报统计报表、养护作业计划，及时整理归档计量、报表和前后对比影像资料。	10		不及时上报和归档每次扣 1 分
			养护员管理	现场养护作业时穿标志服。	5		不穿一人一次扣 0.2 分
			养护施工管理	涉路施工现场按《江苏省公路施工路段管理办法》（苏交执法〔2022〕19 号）等规范和要求设置交通安全设施，养护现场管理有序。	5		抽查现场，不符合规范每处施工现场扣 2 分
			整改情况管理	在整改期限内完成整改。	3		上次季度检查问题不整改每次扣 1 分
			应急处理	出现其他意外情况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并有应急方案。	10		恶劣天气、突发事件处置不及时或效果不佳，一个段落扣 3 分
2	日常养护	67	乔木	无明显干枝、枯枝和吊枝，定期修枝、抹芽、不影响景观和安全隐患	8		一个段落扣 2 分
			绿篱及花灌木	按生长规律及时合理修剪下垂枝、枯死枝、徒长枝及病死枝，现场整齐流畅、美观。	8		未达修剪标准，一个段落扣 0.5 分
			草坪及水生植物	无大面积枯死，施肥、修剪及时合理。	8		大面积枯死影响景观，每 20 ㎡扣 1 分

2	日常养护	67	涂白	入冬前树干涂白及时规范	5		每20米涂白不合格扣0.5分
			病虫害防治	病虫害防治及时有效	5		有明显病虫害，病斑叶、虫食叶、落叶明显，发现一个段落扣0.5分。
			扶正	无歪斜、倒伏苗木	5		发现一株扣0.5分
			除草	乔木、绿篱、花灌木、草坪及地被植物内杂草及时清理。	8		连续100米扣0.5分，用药物除杂草，影响景观一次扣3分。
			绿化保护	植物体上无钉、捆、挂、贴、刻、画等现象，无随意被侵占绿地、砍伐树木现象。	5		一处扣0.5分
			卫生保洁	绿地内无死亡苗木、枯枝、垃圾，堆积物、种植物，养护产生的废弃物日产日清	8		一处扣0.5分
			绿地排灌	雨后绿地无长时间积水、植株无涝害现象；夏季植物生长无明显萎蔫现象。	7		一处扣1分
小计		100			100		

附件 3

金坛区绿地养护分级管理质量标准

养护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绿化管护	后侧林带	生长健壮，树冠完整，树形优美。 分枝点合适，无枯枝死杈；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适宜；修剪及时、合理，内膛不乱，通风透光。树木不歪斜（造型树木除外）。叶片大小、颜色正常，无黄叶、焦叶、卷叶。 无缺株、死株。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	生长正常，树冠完整。 无明显枯枝死杈；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较适宜；修剪合理；树木无明显歪斜（造型树木除外）。叶片大小、颜色正常，有黄叶、焦叶和卷叶的株数不超过 10%，正常叶片保存率在 85%以上。 无明显枯死株。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10%。	有完整景观效果。 无明显枯枝死杈；修剪合理；树木无明显歪斜（造型树木除外）。叶片大小、颜色正常，有黄叶、蕉叶和卷叶的株数不超过 15%，正常叶片保存率在 80%以上。
		具体养护内容： 1. 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冬季中午浇水，夏季早晚浇水（每年不少于 12 次）； 2. 4-12 月份剥萌蘖芽修剪常态化，全年整形修剪 2 次； 3. 防治病虫害至少 4 次； 4. 冬季（11-2 月）清除冬草 1 次，其他季节（3—10 月）每年清除杂草 10 次； 5. 每年应施基肥、追肥各 1 次； 6. 立冬前完成涂白，涂白高度不低于 1.2 米，夏秋台风频繁时，做好加固和扶正工作	具体养护内容： 1. 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冬季中午浇水，夏季早晚浇水（每年不少于 7 次）； 2. 4-12 月份剥萌蘖芽修剪常态化，全年整形修剪 1 次； 3. 防治病虫害至少 2 次； 4. 冬季（11-2 月）清除冬草 1 次，其他季节（3—10 月）每年清除杂草 6 次； 5. 每年应施基肥、追肥各 1 次； 6. 立冬前完成涂白，涂白高度不低于 1.2 米，夏秋台风频繁时，做好加固和扶正工作	具体养护内容： 1. 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冬季中午浇水，夏季早晚浇水（每年不少于 5 次）； 2. 4-12 月份剥萌蘖芽修剪常态化，全年整形修剪 1 次； 3. 防治病虫害至少 1 次； 4. 冬季（11-2 月）清除冬草 1 次，其他季节（3—10 月）每年清除杂草 4 次； 5. 每年应施基肥、追肥各 1 次； 6. 立冬前完成涂白，涂白高度不低于 1.2 米，夏秋台风频繁时，做好加固和扶正工作
		主要树木品种：香樟、榉树、广玉兰、栾树、乌桕等。	主要树木品种：香樟、广玉兰、栾树、高杆女贞、乌桕等。16	主要树木品种：香樟、雪松、栾树、广玉兰、青桐等。

	行道树	树形完整、树冠舒展，保留3级及以上分枝，长势良好，无徒长枝、病虫枝、交叉枝、重叠枝、下垂枝、扭伤枝、萌蘖枝、枯枝以及烂头等。 树穴有平整盖板或种植地被植物、覆盖植物树皮碎屑，黄土不裸露，树穴设施完好。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头/㎡。	树形、树冠舒展，保留1级及以上分枝，长势良好，无明显徒长枝、病虫枝、交叉枝、重叠枝、下垂枝、扭伤枝、枯枝和烂头以及萌蘖枝等。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10%。	树形、树冠舒展，长势良好，无明显徒长枝、病虫枝、交叉枝、重叠枝、下垂枝、扭伤枝、枯枝和烂头以及萌蘖枝等。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
		具体养护内容：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冬季中午浇水，夏季早晚浇水（每年不少于15次）； 2.4-12月份剥萌蘖芽修剪常态化，全年整形修剪3次； 3.防治病虫害至少10次； 4.每年应施基肥、追肥各1次。乔木基肥施用量：胸径小于等于10cm的，1～3kg/株；胸径大于10cm的，每增加10cm（以10cm为档距），在前一规格施用量的基础上增加50%；乔木追肥施用量：胸径小于等于10cm的，0.5～1kg/株；胸径大于10cm的，每增加10cm（以10cm为档距），在前一规格施用量的基础上增加50%。 5.立冬前完成涂白，涂白高度不低于1.2米，夏秋台风频繁时，做好加固和扶正工作	具体养护内容：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冬季中午浇水，夏季早晚浇水（每年不少于10次）； 2.4-12月份剥萌蘖芽修剪常态化，全年整形修剪2次； 3.防治病虫害至少5次； 4.每年应施基肥、追肥各1次。乔木基肥施用量：胸径小于等于10cm的，1～3kg/株；胸径大于10cm的，每增加10cm（以10cm为档距），在前一规格施用量的基础上增加50%；乔木追肥施用量：胸径小于等于10cm的，0.5～1kg/株；胸径大于10cm的，每增加10cm（以10cm为档距），在前一规格施用量的基础上增加50%。 5.立冬前完成涂白，涂白高度不低于1.2米，夏秋台风频繁时，做好加固和扶正工作	具体养护内容：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冬季中午浇水，夏季早晚浇水（每年不少于3次）； 2.4-12月份剥萌蘖芽修剪常态化，全年整形修剪1次； 3.防治病虫害至少1次； 4.每年应施基肥、追肥各1次。乔木基肥施用量：胸径小于等于10cm的，1～3kg/株；胸径大于10cm的，每增加10cm（以10cm为档距），在前一规格施用量的基础上增加50%；乔木追肥施用量：胸径小于等于10cm的，0.5～1kg/株；胸径大于10cm的，每增加10cm（以10cm为档距），在前一规格施用量的基础上增加50%。 5.立冬前完成涂白，涂白高度不低于1.2米，夏秋台风频繁时，做好加固和扶正工作
		主要树木品种：香樟、栾树、榉树等。	主要树木品种：香樟、栾树、高杆女贞等。	主要树木品种：香樟、栾树、高杆女贞等。

	花灌木	花灌木株型丰满，枝叶茂密，开花适时，花后修剪及时合理。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头/㎡。	花灌木开花适时，花后能够进行修剪。 病虫害防治较及时，被害株率≤10%。	花灌木开花适时。 病虫害防治较及时。
		具体养护内容：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冬季中午浇水，夏季早晚浇水（每年不少于20次）； 2.4-12月份剥萌蘖芽修剪常态化，全年整形修剪2次； 3.防治病虫害至少5次； 4.冬季（11-2月）清除冬草2次，其他季节（3-10月）每半月清除杂草1次； 5.每年应施基肥1次、追肥2次。灌木基肥施用量：蓬径小于等于100cm的，0.5～1kg/株；蓬径大于100cm的，每增加50cm（以50cm为档距），在前一规格施用量的基础上增加50%。灌木追肥施用量：蓬径小于等于100cm的，0.15～0.5kg/株；蓬径大于100cm的，每增加50cm（以50cm为档距），在前一规格施用量的基础上增加50%。 6.立冬前完成涂白，涂白高度不低于1.2米，夏秋台风频繁时，做好加固和扶正工作	具体养护内容：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冬季中午浇水，夏季早晚浇水（每年不少于10次）； 2.4-12月份剥萌蘖芽修剪常态化，全年整形修剪2次； 3.防治病虫害至少3次； 4.冬季（11-2月）清除冬草1次，其他季节（3-10月）清除杂草8次； 5.每年应施基肥、追肥各1次。灌木基肥施用量：蓬径小于等于100cm的，0.5～1kg/株；蓬径大于100cm的，每增加50cm（以50cm为档距），在前一规格施用量的基础上增加50%。灌木追肥施用量：蓬径小于等于100cm的，0.15～0.5kg/株；蓬径大于100cm的，每增加50cm（以50cm为档距），在前一规格施用量的基础上增加50%。 6.立冬前完成涂白，涂白高度不低于1.2米，夏秋台风频繁时，做好加固和扶正工作	具体养护内容：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冬季中午浇水，夏季早晚浇水（每年不少于5次）； 2.4-12月份剥萌蘖芽修剪常态化，全年整形修剪1次； 3.防治病虫害至少2次； 4.全年清除杂草4次； 5.每年应施基肥、追肥各1次。灌木基肥施用量：蓬径小于等于100cm的，0.5～1kg/株；蓬径大于100cm的，每增加50cm（以50cm为档距），在前一规格施用量的基础上增加50%。灌木追肥施用量：蓬径小于等于100cm的，0.15～0.5kg/株；蓬径大于100cm的，每增加50cm（以50cm为档距），在前一规格施用量的基础上增加50%。 6.立冬前完成涂白，涂白高度不低于1.2米，夏秋台风频繁时，做好加固和扶正工作
		主要树木品种：藤本月季、紫薇、桂花、樱花、银姬小腊柱、红叶石楠柱等。	主要树木品种：紫薇、桂花、樱花等。	主要树木品种：紫薇、桂花、红叶李等。

	绿篱（色块、球类）等	绿篱、模纹和色块等修剪及时。绿篱线条清晰，同类观赏面规则，整齐一致；模纹和色块线条流畅、主要观赏面圆润饱满，符合设计要求。 枝叶茂密，造型优美。造型树木根据不同的生长特性及时摘心、攀扎。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	绿篱、模纹和色块等能定期修剪。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面积≤10%。	绿篱、模纹和色块等修剪合理。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
		具体养护内容： 1. 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冬季中午浇水，夏季早晚浇水（每年不少于 20 次）； 2. 4 月下旬至 10 月中旬，每 3 周左右修剪一次，全年整形修剪 5 次以上； 3. 防治病虫害至少 5 次； 4. 每年清除杂草 15 次以上，5 月-10 月期间，每 15 天要清除杂草 1 次； 5. 每年应施基肥 1 次、追肥 3 次。	现在具体养护内容： 1. 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冬季中午浇水，夏季早晚浇水（每年不少于 7 次）； 2. 全年整形修剪 3 次以上； 3. 防治病虫害至少 2 次； 4. 每年清除杂草至少 7 次； 5. 每年应施基肥 1 次、追肥 1 次。	具体养护内容： 1. 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冬季中午浇水，夏季早晚浇水（每年不少于 5 次）； 2. 全年整形修剪 2 次以上； 3. 防治病虫害至少 1 次； 4. 每年清除杂草至少 2 次； 5. 每年应施基肥 1 次、追肥 1 次。
		主要树木品种： 色块：红叶石楠、金边黄杨、海桐、红花檵木、八角金盘、金森女贞等； 球类：红叶石楠球、海桐球、金边黄杨球、红花檵木球、金森女贞球等。	主要树木品种： 色块：红叶石楠、金边黄杨、海桐、红花檵木、金森女贞等； 球类：红叶石楠球、海桐球、金边黄杨球、红花檵木球、金森女贞球等。	主要树木品种： 色块：红叶石楠、金边黄杨、海桐、红花檵木、金森女贞等； 球类：红叶石楠球、海桐球、金边黄杨球、红花檵木球、金森女贞球等。
	水生植物	水生植物密度适宜，花期正常、花色鲜艳美观，无干枯叶、残花等。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	无	无
		具体养护内容： 1. 及时调整和控制水生植物正常生长水位； 2. 用水发生浑浊时，必须换水，夏季则须增加换水次数； 3. 不耐寒而干枯的水生植物，应在冬季枯黄后清除泥上部		

		分，多年生耐寒水生植物，应在每年 2 月底新芽长出前剪除泥上部分； 4. 注重早期施肥，施足基肥，每年追肥 2 次； 5. 防治病虫害 3 次以上； 6. 收割枯萎水生植物每年冬季一次。		
		主要品种：芦苇、再力花等。		
	攀缘植物	根据不同植物的攀缘特点，及时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生长旺盛。 及时清除枯枝，疏删老弱藤蔓；开花的攀缘植物适时开花。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	无	无
		具体养护内容： 1. 每年浇水至少 20 次； 2. 每年修剪与理藤不少于 5 次，并固定绑扎； 3. 防治病虫害至少 5 次； 4. 每年冬季应施 1 次有机肥。		
		主要品种：爬山虎等。		
	地被花卉	多年生地被植物（含花境）和露地一二年生花卉生长健壮，株行距适宜，色彩鲜艳，花期整齐，图案清晰。 无缺株、倒伏，残花量不大于 10%。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	多年生地被植物覆盖率 90%以上。生长正常，开花适时。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面积≤10%，地下害虫≤10 头/㎡。	无
		具体养护内容： 1. 每年浇水至少 20 次； 2. 每年修剪与疏除 2 次； 3. 防治病虫害至少 5 次； 4. 每年清除杂草 15 次以上，5 月-10 月期间，每 15 天要清除杂草 1 次；	具体养护内容： 1. 每年浇水至少 10 次； 2. 每年修剪与疏除 2 次； 3. 防治病虫害至少 3 次； 4. 每年清除杂草至少 10 次； 5. 每年应施基肥 1 次、追肥 1 次	

		5.休眠期施基肥，生长期施追肥，花灌木花前、花后补施花肥。越冬休眠前1个月至2个月宜至少追肥一次		
		主要品种：月见草、大花金鸡菊等。	主要品种：大花金鸡菊、美女樱等。	
	草坪	草坪外观整齐，边缘线清晰，生长旺盛，草根不裸露；无可视斑秃；生长季节不枯黄，修剪及时，绿地内杂草率≤2%。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头/㎡。 草坪绿色期：不得少于240天。	草坪覆盖率90%以上，单块斑秃面积不超过0.3㎡或10㎡绿地内斑秃面积不超过4块；草坪内杂草率≤15%。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面积≤10%，地下害虫≤10头/㎡。	草坪覆盖率85%以上，单块斑秃面积不超过0.4㎡或10㎡绿地内斑秃面积不超过5块；草坪内杂草率≤20%。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
		具体养护内容： 1.每年春季草坪萌发前要浇春水至少1次，冬季休眠前浇防冻水至少1次，每年浇水至少10次； 2.暖季型草坪留茬高度不超过4～5cm，每年修剪至少10次； 3.防治病虫害至少5次； 4.每年清除杂草15次以上，5月-10月期间，每15天要清除杂草1次； 5.根据草坪品种、长势情况和气候条件进行施肥	具体养护内容： 1.每年春季草坪萌发前要浇春水至少1次，冬季休眠前浇防冻水至少1次，每年浇水至少8次； 2.暖季型草坪留茬高度不超过4～5cm，每年修剪至少5次； 3.防治病虫害至少3次； 4.每年清除杂草10次以上； 5.根据草坪品种、长势情况和气候条件进行施肥	具体养护内容： 1.每年春季草坪萌发前要浇春水至少1次，冬季休眠前浇防冻水至少1次，每年浇水至少5次； 2.暖季型草坪留茬高度不超过4～5cm，每年修剪至少2次； 3.防治病虫害至少2次； 4.每年清除杂草5次以上； 5.根据草坪品种、长势情况和气候条件进行施肥
		主要品种：天堂草坪等	主要品种：天堂草坪等	主要品种：天堂草坪、马尼拉草坪等
设施维护	水体	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的相应要求；水面清洁，无漂浮物。安全警示标志设置规范、齐全。水体排灌等设施完好，运行正常。池底、池岸安全稳固，整齐美观，无缺损。	无	无
	标识	牌示齐全、完整、整洁，文字及图案清晰。	牌示基本齐全，较整洁，文字及图案清晰。	牌示基本齐全，无明显污垢，文字及图案能辨识。

其它管理	整体面貌	绿地（含水面）整洁，无条状、块状污染物，点状污染物每 100 ㎡≤2 处；无杂物，无树枝、树叶、草屑等生产垃圾，无擅自搭棚、摆摊设点等现象；植被、地被等基本无人为破坏；建筑（构筑）及设施完好，安全使用；水面异味。	绿地（含水面）较整洁，基本无条状和块状污染物，点状污染物每 100 ㎡≤4 处；基本无杂物，无明显树枝、树叶、草屑等生产垃圾，无擅自搭棚、摆摊设点等现象；建筑（构筑）及设施基本完好，安全使用；水面无异味。	绿地（含水面）基本整洁，无明显杂物，无明显白色污染（树挂），无明显树枝、树叶、草屑等生产垃圾积存，无擅自搭棚、摆摊设点等现象；建筑（构筑）及设施基本完好，安全使用。
	人员着装	在岗工作人员能统一着装，衣帽整齐，且有所属单位的明显标志。	在岗工作人员能统一着装，衣帽整齐，且有所属单位的明显标志。	在岗工作人员能统一着装，衣帽整齐，且有所属单位的明显标志。
	技术档案	养护管理技术档案健全，记录清晰，并有专人负责。	建立养护管理技术档案，记录清晰。	

附件 4

金坛区绿化养护月历

月份	养护内容	技术要求	具体要求	备注
一月	1.冬季修剪	1.树木：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3.修剪物及时清理。	花灌木、藤本整形修剪一次；乔木整形修剪一次；大小乔木上的枯枝、伤残枝、病虫枝及妨碍架空线和建筑物的枝杈进行修剪对于受低温冻伤的植物如杜英、茶梅、栀子、八角金盘嫩梢等，应修剪清除伤枝残叶，以防天暖时病虫害乘虚而入。	本月为冬季养护工作的关键阶段，属冬季养护质量、措施巩固提高阶段。尤其注意施肥实施。
	2.深施基肥	1.行道树：开环状沟或开塘穴施复合肥。 2.色块、草坪：普施有机肥。 3.施肥量：单株苗木：10 公分以上 2 公斤/株（行道树）；其他树木、色块、地被、草坪：15 公斤/亩。 4.施肥均匀，适时，严禁烧苗。	草坪，花、灌木冬季施用堆肥或泥炭土，每亩施用有机肥 15 公斤；乔木 10 公分以上 2 公斤/株，十公分以下 1.5 公斤/株，增强植物生长，提高植物抵御病虫侵害的能力。	
	3.防冻保暖	1.遇有大雪，对易遭雪压的植物要组织打雪。 2.天气干燥，在晴天对植物适当浇水，保持土壤湿润。	绿地内注意防冻浇水，过于干旱可适当再浇水。	
	4.土壤深翻熟化	1.对草坪、色块地被空隙地深翻 20—25 公分。为下阶段补植树木开塘。	三级区域除行道树与孤植景观树之外，不要求。	
	5.绿地清理	1.清理死株、死苗及形态差影响景观的半死半活的树木。 2.及时清理绿地中杂物、杂草。	1.绿地内杂物及时清理。 2.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3.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 小时内及时报告。 4.注意落叶绿化，防止绿化被野火烧毁。 5.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二月	1.继续冬季修剪、深施基肥	1.对一月未完成地段按计划要求继续，要求同一月。	继续对大小乔木的枯枝、病枝进行修剪。月底以前，各种树木修剪工作完成。	本月冬季养护工作的尾期，主要是冬季养护效果的检查及早春病虫害防治。
	2.防冻保暖	1.加强对防冻保暖措施的检查和加固。 2.其它同一月。	同一月。	
	3.绿地清理及其它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做好冬季防火工作。 4.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绿地内杂物及时清理。 2.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3.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 小时内及时报告。 4.注意落叶绿化，防止绿化被野火烧毁。 5.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	

			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4.防除越冬虫害	1.消灭越冬虫包、虫茧和幼虫。 2.单株树木在主干1.3米处以下涂石灰液（浆）加盐刷白，做到涂布均匀，上缘平整。	1.樟、桂花等植物叶片上有叶螨卵、成螨和若螨建议花保80倍液或中保杀螨3000倍液或者蛾螨灵1800倍液喷雾，半个月后再次喷杀； 2.其他病虫害：粉虱，樟木虱，草履蚧等蚧虫，蚜虫，重阳木斑蛾，黄杨绢野螟，栀子、樟、杜鹃等黄化病，大叶黄杨、桂花、山茶叶斑病、女贞炭疽病，月季黑斑病	
三月	1.整形修剪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 3.草坪适时修剪1—2次，保持草坪整齐美观。 4.修剪物及时清理。	1.乔木主要修剪荫枝、下垂枝、干枯枝、侧缘线、下缘线以外枝，下缘线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控制整齐，一般在1.8-2.5米。 2.开花植物应在花芽萌动前修剪干枯枝、冻伤枝。 3. 绿篱、板块该月根据生长情况修剪1次。 4.草坪修剪一次，并将长出路牙的草去掉。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整形修剪。
	2.适时撤除防寒设施	1.5日平均气温10摄氏度，寒潮已过适时撤除。	根据当年实际温度操作。	
	3.防病治虫（主要是早春发生的病虫害）	1.病虫害：主要是蚜虫、红蜘蛛、白粉病、煤污病等。 2.对症下药，防治及时。 3.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草履蚧等蚧虫，黑刺粉虱，方翅网椿，重阳木斑蛾，黄杨绢野螟，叶螨，叶蝉，葱兰炭疽病，梨桧锈病。	
	4.浇水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	一二级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6小时。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10cm以上。	
	5.除草和绿地清理	1.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 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该月杂草需清除1-2次。	
	6.其他	1.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2.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小时内及时报告。 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四月	1.整形修剪（每月 2 次）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 3.草坪适时修剪 2—3 次。 4.修剪物及时清理。	1.乔木主要修剪荫枝、下垂枝、干枯枝、侧缘线、下缘线以外枝，下缘线要控制在 1.8-2.5 米。 2.花木剥萌蘖芽。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防病治虫和除草。
	2.防病治虫（全年防病治虫关键月）	1.每 15 天喷药防治一次，最大限度地控制病虫基数 2.病虫害：主要是锈病、炭疽病，白粉病、叶斑病、蚜虫、红蜘蛛、柳毒蛾、天幕毛虫、蚧壳虫、天牛等。 3.对症下药，防治及时。 4.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1.蚧壳虫在第二次蜕皮后陆续转移到树皮裂缝内、树洞、树干基部、墙角等处分泌白色蜡质薄茧化蛹。可以用硬竹扫帚扫除，然后集中深埋或浸泡。或者采用喷洒杀螟松等农药的方法 2.天牛、木蠹蛾开始活动了，可以采用嫁接刀或自制钢丝挑除幼虫，但是伤口要做到越小越好 3.月季黑斑病喷灭菌剂或烯唑醇 2000 倍液，10 天左右喷一次。 4.柳叶甲、金叶女贞潜叶跳甲成虫开始活动用苦烟乳油 1000 倍液喷杀。 5.其他病虫害叶蝉、白粉病、葱兰炭疽病、大叶黄杨斑蛾	
	3.抗旱排涝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或排除积水。	一、二级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 6 小时。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	
	4.杂草防除	1.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 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人工除草 15 天一次。	一、二级区域杂草随张随清，三级区域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	
	5.其他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 小时内及时报告。 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五月	1.整形修剪（每月 2 次）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 3.草坪适时修剪 2 次。 4.修剪物及时清理。	1.乔木剥芽修剪。 2.花木剥萌蘖芽。 3.所有区域绿篱、板块、草坪等该月根据生长情况修剪 2 次。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除草、病虫害防治和整形修剪

	2. 防病治虫	1. 每 15 天喷药防治一次，最大限度地控制病虫基数 2. 病虫害：主要是黑斑病、白粉病、叶斑病、红蜘蛛、金龟子、蚧壳虫、地老虎等。 3. 对症下药，防治及时。 4. 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1. 蚜虫危害在栾树、香樟、红叶李、月季、海桐、杜鹃、栀子、樱花、木槿、慈孝竹等植物嫩梢上大面积发生，用花保 100 倍液防治。 2. 继续捕捉天牛、蠹蛾；灯光诱杀金龟子。 3. 刺蛾第一代孵化，但尚未达到危害程度，根据养护区内的实际情况做出相应措施。 4. 由蚧壳虫、蚜虫等引起的煤污病也进入了盛发期（在紫薇、海桐、夹竹桃等上），在 5 月中、下旬喷洒 10—20 倍的松脂合剂及 50%三硫磷乳剂 1500—2000 倍用以防治病害及杀死虫害。(其他可用杀虫素、花保等农药)。	
	3. 抗旱排涝	1. 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或排除绿地、树坑基部积水。	一二级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 6 小时。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	
	4. 杂草防除	1. 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 2. 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 人工除草 10 天左右一次。	一二级区域杂草随张随清，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	
	5. 其他	1. 及时清除绿地杂物。2. 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 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 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2. 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 小时内及时报告。　　3. 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六月	1. 整形修剪（每月 2 次）	1. 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 草坪、色块：适时修剪，保持整齐美观，做到线直面平。 3. 修剪物及时清理。	1. 乔木剥芽修剪。 2. 花灌木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　　3. 绿篱、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 4. 草坪适时修剪 2 次，高羊茅草坪每次修剪留茬高度 5~6 厘米。 5. 所有区域绿篱、板块、草坪等该月根据生长情况修剪 2 次。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除草、病虫害防治和抗旱排涝
	2. 防病治虫	1. 每 15 天喷药防治一次，最大限度地控制病虫基数。 2. 病虫害：主要是黑斑病、叶斑病、红蜘蛛、金龟子、刺蛾、尺蠖、蝽象等。 3. 对症下药，防治及时。 4. 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1. 刺蛾 6 月中旬至 7 月下旬为第 1 代幼虫为害期，被害寄主广泛，主要有杨、柳、悬铃木、重阳木、栾树、乌桕、无患子、苦楝、喜树、杜英、樱花、紫荆，采用 50%杀螟松乳剂 500—800 倍液喷洒。(或用复合 BT 乳剂进行喷施) 2. 樟巢螟预计 6 月中旬左右出现第一代幼虫，6 月下旬趁低龄且粘结叶片较少时防治，及时剪除，并销毁虫巢。 3. 天牛 6 月为多种天牛成虫羽化盛期，采用人工	

			捕杀或喷绿色威雷 300 倍液触杀成虫，减少其下代危害。 4. 黄杨绢野螟 6 月上中旬发生第一代幼虫危害，阿维毒 1500 倍液或灭幼脲 2000 倍喷虫苞，或摘除虫苞销毁。 5. 草坪害虫斜纹夜蛾、淡剑夜蛾、灰翅夜蛾、地老虎等草坪害虫危害 6 月显现，6 月中下旬用地虫杀星剂拌土撒施或用奥力克 500 倍浇灌。 7. 其他介壳虫蚜虫网椿粉虱木虱叶部病害等。	
	3. 浇水、排涝	1. 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或排除绿地、树坑基部积水。 2. 浇水应浇透。 3. 时间为早、晚，避开中午高温。	一二级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 6 小时。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	
	4. 杂草防除	1. 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 2. 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 人工除草 10 天左右一次。	一二级区域杂草随张随清，其他区域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	
	5. 其他	1. 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 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 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做好防台工作。	1. 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2. 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 小时内及时报告。 3. 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七月	1. 整形修剪	1. 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 草坪、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 3. 修剪物及时清理。	1. 乔木剥芽修剪。 2. 花木剥萌蘖芽。 3. 一级绿篱、色块、草坪该月每 10 天左右，修剪 1 次。二级区域每 15 天修剪一次。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抗旱。
	2. 防病治虫	1. 每 15 天喷药防治一次，最大限度地控制病虫基数 2. 病虫害：主要是刺蛾、尺蠖等。 3. 对症下药，防治及时。 4. 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1. 大叶黄杨尺蠖 7 月中旬用苦烟乳油 1000 倍液或者灭幼脲 3 号 2000 倍液防治。 2. 青桐木虱、合欢木虱、网椿、叶蝉等危害进一步加重。 3. 其他同六月病虫害。	
	3. 浇水	1. 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保持土壤充足水分。 2. 浇水应浇透。 3. 时间为早、晚，避开中午高温。	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	
	4. 杂草防除	1. 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 2. 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 人工除草 10 天左右一次。	一二级区域杂草随张随清，三级区域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	
	5. 其他	1. 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 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 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做好	1. 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2. 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 小时内及时报告。 3. 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	

		防台工作。	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八月	1. 整形修剪	1. 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 草坪、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 3. 修剪物及时清理。	1. 乔木剥芽修剪。 2. 花木剥萌蘖芽，清理死苗、修剪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的花梗以及藤蔓寄生植物，保持树形优美。 3. 一级绿篱、板块、草坪每月每 10 天左右，修剪 1 次。二三级区域每 15 天修剪一次。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浇水、施肥及防治樟巢螟
	2. 防病治虫	1. 每 15 天喷药防治一次，最大限度地控制病虫基数 2. 病虫害：主要是刺蛾、樟巢螟等。 3. 对症下药，防治及时。 4. 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同七月。	
	3. 浇水	1. 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保持土壤充足水分。 2. 浇水应浇透。 3. 时间为早、晚，避开中午高温。	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	
	4. 杂草防除	1. 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 2. 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 人工除草 10 天左右一次。	一级养护区杂草随张随清，其他区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	
	5. 施肥（绿地和苗木普施）	1. 品种以复合肥为主 2. 施肥量每亩 15 公斤左右。	1. 草坪，花、灌木每亩 15 公斤复合肥均匀施下。然后浇足量水，让肥料充分溶解渗透。2. 乔木施肥要求：胸径（干径）<10cm 时，用量不少于 1.5kg/棵；胸径（干径）>10cm 时，用量不少于 2kg/棵，复合肥随灌水或降雨环施，保证肥料充分溶解渗入树木根系。	
	6. 其他	1. 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 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 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做好防台工作。	1. 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2. 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 小时内及时报告。 3. 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九月	1. 整形修剪	1. 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 草坪、色块：保持整齐美观，节前全面进行一次修剪。 3. 修剪物及时清理。	1. 乔木剥芽修剪。 2. 花灌木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 3. 绿篱、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所有区域修剪两次。 4. 草坪适时修剪 2 次，高羊茅草坪每次修剪留茬高度 5~6 厘米。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修剪、除杂、补缺。

	2. 防病治虫	1. 病虫害：主要是刺蛾、樟巢螟等。 2. 对症下药，防治及时。 3. 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1. 樟、狗骨、海棠、玉兰等枝叶上红蜡蚧、藤壶蚧或龟蜡蚧若虫增多，紫薇绒蚧，紫竹、枫香粉蚧、海桐绵蚧等均有发生，用花保 100 倍液或机油杀扑磷乳剂 800 倍喷雾。 2. 其他同上月	
	3. 浇水排涝	1. 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保持土壤充足水分。 2. 浇水应浇透。	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	
	4. 杂草防除	1. 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 2. 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 人工除草 15 天左右一次。	一二级养护区杂草随张随清，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	
	5. 其他	1. 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 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 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做好防台工作。	1. 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2. 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 小时内及时报告。 3. 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十月	1. 整形修剪	1. 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 草坪、色块：保持整齐美观，草坪进行最后一次修剪。 3. 修剪物及时清理。 4. 本月中旬开始常绿乔木冬季大修剪	1. 乔木剥芽修剪。 2. 花灌木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 3. 绿篱、色块、草坪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一二级区域适时修剪-2 次，其他区域一次。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整形修剪。
	2. 浇水	1. 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	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	
	3. 杂草防除	1. 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 2. 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 人工除草 15 天左右一次。	该月是各类杂草集中结实期，要求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减少越冬草籽。	
	4. 病虫害防治	1. 病虫害：主要是天牛等。 2. 对症下药，防治及时。 3. 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1. 斜纹夜蛾、蛴螬等草坪虫害十月危害加重危害马蹄莲、高羊茅、白三叶等，防治方法参照六月。 2. 其他病虫害蚜虫网椿粉虱樟巢螟疥虫刺蛾卷叶蛾等。	
	5. 其他	1. 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 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 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 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2. 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 小时内及时报告。 3. 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十一月	1.冬季大修剪	1.花灌木、色块地被、水生植物：清理枯死，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草坪、色块：保持整齐美观，草坪进行最后一次修剪。 3.修剪物及时清理。 4.本月继续常绿乔木冬季大修剪	1.行道树法桐整形修剪，按照“三股六叉十二枝”的原则，以“七去五留”的手法进行人工造型修剪；行道树香樟的修剪保持树木原有形态，以抽稀、疏枝为主，使其树型圆整，通风透光，疏密适中；黄山栾剥萌蘖芽。 2.花灌木的修剪应当适当区分：当年生枝条上开花的如月季、紫薇、木槿、石榴应当冬季修剪，主要以短截和疏枝为主；在生枝条上开花的如樱花、红叶李、梅树、桃树、迎春等应在花后修剪。在多年生枝条上开花的如紫荆、海棠等，修剪量较小，可适当摘心，水生植物清理枯死。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整形修剪、绿地除杂、涂白。
			绿篱、色块、草坪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	
	2.浇水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	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10cm以上。	
	3.杂草防除涂白	1.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 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人工除草15天左右一次。 4.单株树木在主干1.3米处以下涂石灰液（浆）加盐刷白，做到涂布均匀，上缘平整。	1.该月是各类杂草集中结实期，要求各类杂草每10—15天清除一次，减少越冬草籽。 2.当月平均气温降至5℃以下，应对树木进行涂白。 3.涂白剂配方为生石灰：石硫合剂：水=5:2:3。	
	4.其他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小时内及时报告。 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十二月	1.冬季修剪	1.树木：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水生植物清理枯死。 3.修剪物及时清理。	1.行道树法桐整形修剪，按照“三股六叉十二枝”的原则，以“七去五留”的手法进行人工造型修剪；行道树香樟的修剪保持树木原有形态，以抽稀、疏枝为主，使其树型圆整，通风透光，疏密适中；黄山栾剥萌蘖芽。 2.花灌木的修剪应当适当区分：当年生枝条上开花的如月季、紫薇、木槿、石榴应当冬季修剪，主要以短截和疏枝为主；在生枝条上开花的如樱花、红叶李、梅树、桃树、迎春等应在花后修剪。在多年生枝条上开花的如紫荆、海棠等，修剪量较小，可适当摘心，水生植物（芦苇、菖蒲等）清理枯死。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防冻保暖、树干涂白、数据统计。
			绿篱、色块、草坪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全区域修剪一次。	
	2.防冻保暖、抗灾	1.遇有大雪，对易遭雪压的植物要组织打雪。 2.天气干燥，在晴天对植物适当浇水，保持土壤湿润。	1.均需对行道树进行抗冻处理（根基培土），并在树木的休眠期内，进行扶正，易发生冻害树木主干包扎。 2.冬季积雪达到5—6CM时保证及时组织人员进行打雪。	

	3.其他	1.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职责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2.做好冬季防火工作。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4.年度总结考评。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小时内及时报告。 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4.养护单位做好一年养护总结，上报甲方。	

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采购项目
履约验收申请

（采购单位）：

贵单位（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确定我单位中标，根据合同约定，我公司于_____年___月___日履约完成，请予验收。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申请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单

采购单位（签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金额		结算金额	
履约验收情况	1、履约是否及时？ □是□否 若不及时，是何原因？ 2、有无违反合同条款情况？ □有□无 若有，详细说明：		
验收项目评价：			
参与验收部门及人员： 年 月 日			
分管领导			

注：未变更合同内容，履约验收后须经项目实施部门分管领导确认。

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单

采购单位（签章）：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td><td>项目编号</td><td></td></tr>
<tr><td>合同金额</td><td colspan="2"></td><td>结算金额</td><td></td></tr>
<tr><td>履约验收情况</td><td colspan="4">1、有无更换配置或服务内容？☐有☐无
若更换配置或服务内容，是何原因？
2、履约是否及时？ ☐是☐否
若不及时，是何原因？
3、有无违反合同条款情况？ ☐有☐无
若有，详细说明：</td></tr>
<tr><td colspan="5">验收项目评价：</td></tr>
<tr><td colspan="5">参与验收部门及人员：

年 月 日</td></tr>
<tr><td>分管领导</td><td colspan="4"></td></tr>
<tr><td>公共资源交易领导小组审批</td><td colspan="4"></td></tr>
</table>

注：履约过程涉及合同内容调整、结算金额和合同金额不一致，请附相关说明及证明材料，项目经办人、部门负责人及分管领导签字确认并报公共资源交易领导小组审批。